证券代码:300018 证券简称:中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中元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018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黄伟兵 | 唐子韵 | |
| 办公地址 |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6号 |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6号 | |
| 传真 | 027-87180719 | 027-87180719 | |
| 电话 | 027-87180718 | 027-87180718 | |
| 电子信箱 | stock@zyhxkj.com.cn | stock@zyhxkj.com.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智能电网业务

1、智能电网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智能化记录分析、时间同步、变电站综合自动化和配网自动化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主营产品有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装置和变电站综合自动化装置、智能配网设备、智能电网测试仪器仪表等。公司智能电网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网建设、电源建设、配网建设、用户工程建设及其技术改造等。公司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装置处于细分行业领先地位。

2、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电力行业业务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进行“订单式生产”、现场安装调试、交付投运,实现向客户的直接销售。用户的建设规模、技改需求,公司产品技术水平、质量控制、服务质量、过往业绩均是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

(二)医疗健康业务

公司医疗健康业务正从医疗信息化和体外诊断,拓展至医疗综合服务,稳步实施“数据?产品?服务”发展战略。

1、医疗信息化及医疗服务业务

(1)医疗信息化及医疗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世轩科技及中元健康聚焦智慧医共体、智慧医院、AI+大数据及互联网服务+运营四大方向,以全新的微服务架构理念,打造国内领先的自主研发医疗产品系列,包括HIS、EMR、PACS、RIS、HRP、集成平台、数据中心、移动医疗、互联网医院、人口健康信息平台、医共体信息平台、分级诊疗平台等

(2)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医疗信息化业务主要通过向医院、卫生主管机构等客户以直销方式提供软件产品或技术服务获得盈利。提供医疗信息化产品的过程就是软件的研发与工程实施的过程。工程实施分阶段实现软件销售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用户通过分阶段验收并交付后完成销售。

国家政策的驱动、行业发展的需求、领先的技术、深厚的医疗系统资源构成公司医疗信息化业务业绩增长的主要因素。

2、体外诊断(IVD)业务

(1)体外诊断产品

公司IVD领域产品覆盖十一大类生化类体外诊断试剂,包含肝脏功能类、肾脏功能类、风湿类、糖代谢功能类、特定蛋白类、无机离子类、心血管类、心脏功能类、血脂类、胰腺类及其他类测定试剂盒。

(2)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采取“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经销为主”的营销模式,对IVD领域产品进行销售。国内体外诊断产业相对基数小、增速快,各种新技术的兴起以及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完善成为我国诊断产业长期利好的重要驱动因素。此外,大千生物经营团队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以及较为广泛的客户资源,有利支持其业务拓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年末 |
|---|---|---|---|---|
| 总资产 | 1,420,920,283.73 | 1,322,615,923.51 | 7.43% | 1,243,785,692.1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180,087,821.32 | 1,090,478,148.27 | 8.22% | 1,047,198,234.77 |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营业收入 | 420,509,087.13 | 406,391,731.77 | 3.47% | 393,913,219.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9,609,673.05 | 45,794,436.33 | 95.68% | 49,400,268.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1,315,477.01 | 11,063,935.69 | 2.27% | 43,996,286.5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0,721,419.76 | 42,357,987.19 | -3.86% | 88,012,804.2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10 | 95.68% | 0.1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10 | 95.68% | 0.1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89% | 4.29% | 3.60% | 4.82%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63,424,746.04 | 98,687,900.89 | 99,012,392.96 | 159,384,047.2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734,167.79 | 64,675,066.57 | 12,679,617.52 | 18,089,157.3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509,679.79 | 6,347,193.95 | 11,319,730.42 | 158,232.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381,419.46 | -4,049,404.72 | 5,625,897.06 | 56,526,346.87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8,126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3,09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邓志刚 | 境内自然人 | 5.60% | 26,950,000 | 20,212,500 | 质押 | 4,890,000 |
| 王永业 | 境内自然人 | 4.92% | 23,677,300 | 17,757,975 | | |
| 张小波 | 境内自然人 | 4.86% | 23,380,350 | 17,512,762 | | |
| 刘乾 | 境内自然人 | 3.24% | 15,569,300 | 0 | 质押 | 3,460,000 |
| 卢春明 | 境内自然人 | 2.29% | 11,015,000 | 8,261,250 | | |
| 潘小任 | 境内自然人 | 2.10% | 10,080,000 | 0 | | |
| 尹健 | 境内自然人 | 1.77% | 8,532,900 | 6,399,675 | | |
| 傅多 | 境内自然人 | 1.59% | 7,627,000 | 0 | | |
| 尹力光 | 境内自然人 | 1.49% | 7,178,000 | 5,383,500 | | |
| 徐细轩 | 境内自然人 | 1.06% | 5,079,400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刘乾、卢春明、尹健、尹力光为一致行动人,徐细轩、傅多为夫妻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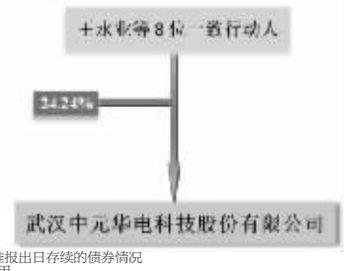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业,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加快推动技术创新及产品升级,提升服务意识,强化市场开拓,完善资源配置,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公司智能电网业务呈现良好、稳定的发展态势,签订合同额及营业收入均平稳增长;医疗健康业务签订合同额同比略有增长,因研发新项目投入较大,且全资子公司中元健康处于投入期,目前未能盈利。

1、经营指标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420,509,087.13元,同比上升3.47%;营业利润为90,030,725.17元,同比上升84.62%;利润总额为90,986,256.8元,同比上升67.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9,609,673.05元,同比上升95.68%;基本每股收益为0.19元,同比上升95.68%。

公司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理念,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拓展市场,加强技术研发,优化产品结构,整体业务保持了健康稳定的发展态势,本年度公司签订合同额、营业收入均有所提升。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参投基金的公允价值大幅增长,其变动收益达69,047,957.74元,主要是因参投基金有部分项目上市,且股价大幅上涨。上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与标的公司股价波动相关,不具有稳定性。

2、市场推广及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营销竞争机制,提升市场反应速度,夯实传统主营产品,积极推广新产品、新服务,稳步推进公司订单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合同额总计54,041.93万元,同比增长9.44%;其中,智能电网业务签订合同额为41,439.94万元,同比增长11.74%;医疗健康业务签订合同额为12,601.99万元,同比上升2.51%。

智能电网领域,公司主营产品持续保持市场优势地位,中标西藏大古水电站工程、1000千伏特高压南阳站技改工程、白鹤滩-江苏±800千伏特高压直流工程虞城(姑苏)换流站工程、荆门-武汉1000kV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武汉变电站新建工程、闽粤联网工程等多个重点项目。此外,公司亦中标多个协议库存、框架招标项目,如国家电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方电网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等。

西藏大古水电站是国家重点水电工程、西藏在建最大水电站,水电站建成后将对加快西藏电力基础设施建设,缓解西藏缺电问题,对促进西藏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白鹤滩-江苏±800千伏特高压直流工程在世界上将首次研发柔直+常规的混合级联特高压直流输电技术,研发应用能够快速实现毫秒级能量平衡的可控自恢复消能装置,将特高压直流馈入由依赖电网转变为支撑电网,缓解华东电网火电机组减少导致的电压稳定压力,大幅提升了华东电网受电能力。白鹤滩-江苏±800千伏特高压直流工程的虞城换流站将成为世界首座采用常规直流和柔性直流混合级联接线的换流站。闽粤联网工程已纳入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是广东、福建两省和南方电网、国家电网两网深化合作的标志性工程,该工程建成后,将推进闽粤两省电力互补余缺,进一步优化粤港澳大湾区和海西区能源结构,提高粤港澳大湾区能源保障能力,同时可促进梅州清洁能源消纳,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荆门至武汉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输变电工程投运后,将大大提高湖北省西电东送通道送电能力,为陕北至武汉特高压直流工程达到额定功率运行奠定基础。

医疗健康领域,公司中标永济市医疗集团市镇村医疗一体化项目、常州市第三人民医院住院智慧化项目、陕西省肿瘤医院疑难病症诊治能力提升工程(肿瘤方向)HIS升级改造项目等智慧城市或三甲医院项目。

3、研发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以市场需求为依托,加大研发投入,拓展新的研究方向,研发项目进展顺利。

智能电网领域,报告期共有22个主要研发项目,本年度新增12个,相关项目进展情况如下:中低压保护成套装置、发电机监测及特性测试仪、配网环境监控系统已转产,动模实验自动测试软件系统、基于多维全景数据融合的电网故障智能诊断及分析系统、能源管理系统等6个研发项目已验收,国网自主可控新一代智能故障录波装置、智能配电网高压高精测试平台、智能辅助控制系统等5个研发项目进入样机试制阶段,配网信号采集物联网装置、配网信号采集物联网装置已开始试运行,新版轨道机器人研发、列车智能化电气柜综合监控系统、物联网电力监控网关等5个项目正在开发中,自主可控继电保护测试仪、锂电池配网消缺装置已立项。

医疗健康领域,报告期共有15个主要研发项目,本年度新增12个,相关项目进展如下:世轩大数据搜索引擎软件V1.0、世轩医院信息管理系统软件V3.0、世轩电子病案管理平台软件V1.0已转产,基于微服务的新一代医院信息系统、智慧医共体平台、胃泌素17(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补体价(脂质体免疫微定法)等12个研发项目正在开发中。

国网自主可控新一代智能故障录波装置是一种可同时应用于智能变电站、常规变电站和就地化变电站,集成了故障录波、网络记录分析、二次系统可视化、智能运维功能的设备,设备核心元器件及操作系统均自主可控,可为智能变电站二次系统的日常运维、异常处理及电网事故智能分析提供决策依据。

ZH-8103数模混合电能质量在线监测装置的设计以高速大规模FPGA、高性能CPU为核心,运行自研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并集成嵌入式图形系统,适用于变电站、换流站、电厂及工矿企业等需要不间断在线监测谐波及电能质量的场合。

智能配电网高压高精测试平台,覆盖配电终端装置、综合自动化装置和PMU装置的现场全方位功能与性能测试,支持电流大小量程切换,满足保护与测量不同精度的测试需求,同时具备数字报文输出、脉冲输出、协议控制的扩展接口,以满足越来越多元化的电力测试需求。

配网环境监控系统针对电力户外开关站、箱变的运行环境进行远程集中监控和整治。配网环境监控系统由现场动环传感器、通信网关及WEB监控后台构成,用户能在远方实时监控开关站、箱变的运行环境数据。在环境数据异常时,系统能与现场的治理设备(如除湿机、摄像头、报警器等)进行M2M联动,消除设备运行安全隐患。

基于微服务架构搭建的新一代医院信息化平台,包括基础平台建设、基于业务HIS系统,对接第三方接口模块等,为医院提供全方位信息系统。

智慧医共体平台探索以“县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枢纽,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县乡一体化管理,构建县、乡、村三级联动的县域医疗服务体系,完成区域型信息化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15项发明专利、8项实用新型专利、38项软件著作权,申请9项发明专利。

4、投资领域进展情况

2021年3月,公司参股的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元九派基金”)投资上海博志研新药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志研”),投资金额为2000万元,持有其2.5%股权,博志研是一家以小分子创新药、改良型创新药、高难度药物制剂、DMF&MAH及临床研究为核心的一体化研发公司,致力于为全球医药企业提供极具市场竞争力的药物品种,着力打造国际化、前沿化的医药研发和创新平台。

2021年4月,公司转让持有的中元惠合30%股权,主要原因是中元惠合业绩未达预期,将其股权转让将有助于盘活存量资产,增加公司现金流,增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转让后公司持有中元惠合实缴资本的30%股权。

2021年7月,公司转让持有的埃克森51%股权,主要原因是埃克森近年来连续亏损,业绩未达预期,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公司运营风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埃克森股权,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21年11月,中元九派基金投资湖北嘉福达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福达”),投资金额为3000万元,持有其5.83%股权。嘉福达是一家主要从事离心玻璃棉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目前主要通过经销商的模式进行销售,经销商客户有一百多家分布在全国各地,产品覆盖二十多个省市。嘉福达凭借国内领先的数字化生产线及产能上的规模优势在玻璃棉行业稳居第一梯队。

2021年11月,中元九派基金投资武汉恒立工程钻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钻具”),投资金额为2830.36万元,持有其5.11%股权。恒立钻具专业从事各类工程破岩钻具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一体化,是国内知名的破岩工具供应商,特别是在盾构及水平定向穿越钻具领域,已经成为引领行业发展的标杆。

5、完善公司制度,强化内控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部治理工作,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增强了管理层法治理念。同时,公司出台了《集团授后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签订年度业绩责任书,明确管理层责任分工,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证券代码:300602 证券简称:飞荣达 公告编号:2022-028

#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内容和原因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507,941,94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飞荣达 | 股票代码 | 30060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王燕 | 马蕾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1栋5F |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南光高速东侧、环玉路南侧飞荣达大厦1栋5F | |
| 传真 | 0755-86081689 | 0755-86081689 | |
| 电话 | 0755-86083167 | 0755-86083167 | |
| 电子信箱 | frdzq@frd.cn | frdzq@frd.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热管理材料及器件、基站天线及相关器件、防护功能器件、轻量化材料及器件、功能组件等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并能够为客户提供相关领域的整体解决方案,致力成为ICT领域新材料及智能制造领先企业。公司自1993年成立以来,通过自身不懈的技术研发、严格的品质把控和良好的客户服务,逐步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不断发展壮大,业务由电子辅料产品生产逐步过渡到电磁屏蔽材料、导热散热材料、防护功能材料和基站天线及相关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已成为电磁屏蔽、导热应用等解决方案领域的领先企业。

主要的产品类别电磁屏蔽材料及器件包括导电布衬垫、导电硅胶、导电塑料器件、金属屏蔽器件和吸波器件等;热管理材料及器件包括导热界面器件、石墨片、导热石墨膜、散热模组/风扇/VC均温板/热管及半固态压铸等;基站天线及相关器件包括:基站天线、一体化天线振子、天线罩、精密注塑等;功能组件包括:无线充电模组、充电器等;防护功能器件包括单双面胶、保护膜、绝缘片、防尘网等。

产品核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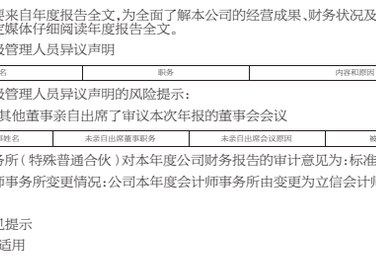

(二)公司产品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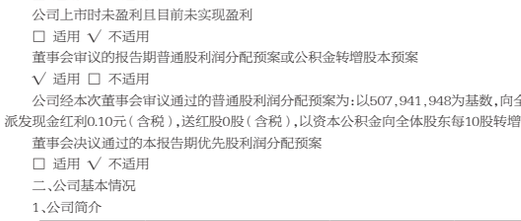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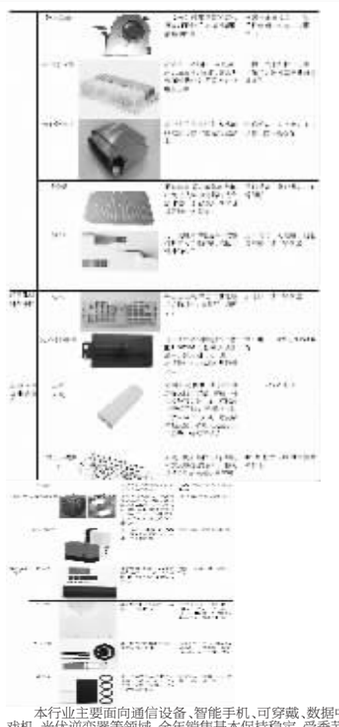

本行业主要面向通信设备、智能手机、可穿戴、数据中心、平板电脑、新能源汽车、家用电器、电源、游戏机、光伏逆变器等领域,全年销售基本保持稳定,受季节性影响较小。总体来看,公司所处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年末 |
|---|---|---|---|---|
| 总资产 | 5,529,342,533.80 | 4,688,626,364.89 | 17.93% | 3,644,130,292.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461,000,822.06 | 2,425,716,767.73 | 1.04% | 1,529,213,426.00 |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营业收入 | 3,056,008,673.79 | 2,929,338,604.14 | 4.39% | 2,615,270,896.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0,093,934.50 | 208,891,497.88 | -85.59% | 350,756,386.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31,886,676.58 | 135,038,973.40 | -197.67% | 282,472,365.0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026,349.63 | 370,542,972.30 | -107.56% | 316,796,660.7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6 | 0.42 | -85.71% | 0.7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6 | 0.42 | -85.71% | 0.7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3% | 10.26% | -9.03% | 26.27%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626,365,853.15 | 580,907,835.87 | 806,952,177.12 | 1,043,782,807.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5,073,742.27 | 36,624,657.26 | 71,021,107.17 | -112,625,572.2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680,564.07 | -4,946,907.04 | 2,941,416.94 | -129,561,750.5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269,297.37 | 61,216,780.23 | -125,702,896.46 | 78,719,065.97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0,532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9,88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马飞 | 境内自然人 | 47.11% | 238,548,313 | 182,709,685 | 质押 | 66,200,000 |
| 黄静 | 境内自然人 | 9.46% | 47,894,729 | | 质押 | 17,000,000 |
| 马军 | 境内自然人 | 2.82% | 14,300,431 | 10,725,323 | | |
| 飞骏实业投资(常州)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79% | 14,122,488 | | | |
| 杨燕灵 | 境内自然人 | 2.23% | 11,273,345 | | | |
| 孙慧明 | 境内自然人 | 2.14% | 10,815,543 | | | |
| 深圳市远晓现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元晓现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1.71% | 8,647,771 | | | |
| 深圳安鹏资本创新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74% | 3,735,218 | | | |
| 张晓冰 | 境内自然人 | 0.59% | 3,000,023 | |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5% | 2,280,415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1、实际控制人马飞先生持有公司47.11%股份,股东黄静女士持有公司9.46%股份,马飞先生与黄静女士系配偶关系。2、股东马军先生持有公司2.82%股份,马军先生与马飞先生系兄弟关系。3、飞骏实业投资(常州)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常州飞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79%股份,马飞先生和马军先生分别持有飞骏投资33.0002%和2%的股权。4、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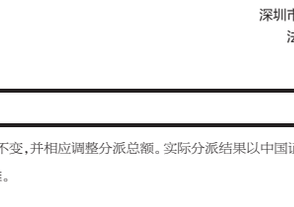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受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短期业绩实现不及预期,为充分发挥博纬通信研发能力强、产品技术领先的优势,保证其长远稳定的发展和无线通信领域的持续竞争力,兼顾标的公司原股东的补偿能力,公司及标的公司原股东吴壁群、广州博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蔡亮、吴华建及章致光一致同意对《原协议》《补充协议(一)》中其对应的业绩承诺补偿方式作出调整,将《原协议》《补充协议(一)》约定的业绩补偿方式由“现金补偿”变更为“现金补偿与原股东所持标的公司股权补偿相结合”,并签署了《以现金购买广东博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补偿协议的约定,公司已收到博纬通信原股东吴壁群、广州博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蔡亮、吴华建、章致光、刘玉、苏振华、宋夙丽支付的业绩补偿款合计5,112.58万元。同时,原股东吴壁群、广州博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蔡亮、吴华建、章致光已将其所持博纬通信22.8820%的股权变更至公司名下。公司收购博纬通信事项的交易对手方已履行完毕业绩承诺补偿。

2、?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并拟投资建设飞荣达通信集成大湾区生产基地的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设立注册资本不低于1亿元的全资子公司,投资约人民币20亿元在佛山南海区投资建设“飞荣达通信集成大湾区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建设液冷板,特种散热器等散热产品及通信系统集成产品生产基地。2021年8月公司已完成注册全资子公司广东飞荣达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56X4HK4M)。

全资子公司广东飞荣达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9月30日参与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官和路东延线南侧地段的TD2021(NH)WG0042地块使用权竞价,以人民币5,000万元竞得摘牌。

3、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议案,计划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飞荣达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在佛山南海具体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现代化的生产车间及配套设施,引进先进的生产制造设备及相应人员,提升连接片、液冷板、电池复合材料上盖等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导电、热管理、轻量化零部件产品以及储能系统组件、储能系统防护结构件等储能系统零组件的生产能力,以此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储能和光伏逆变器等领域的产业布局,充分把握市场应用加速普及的窗口期机遇,进一步增强公司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

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马飞

2022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833427 证券简称:华维设计 公告编号:2022-046

#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期初持股数 | 持股变动 | 期末持股数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 期末持有的司法拍卖股份数量 |
|---|---|---|---|---|---|---|---|---|---|
| 1 | 廖宜勤 | 境内自然人 | 25,315,000 | 600,047 | 25,915,047 | 31.42% | 25,915,047 | 0 | 0 |
| 2 | 共青城贤德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150,000 | 0 | 10,150,000 | 12.31% | 10,150,000 | 0 | 0 |
| 3 | 共青城正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700,000 | 0 | 8,700,000 | 10.55% | 8,700,000 | 0 | 0 |
| 4 | 新余道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700,000 | 0 | 8,700,000 | 10.55% | 8,700,000 | 0 | 0 |
| 5 | 廖宜强 | 境内自然人 | 6,339,400 | 141,709 | 6,481,109 | 7.86% | 6,481,109 | 0 | 0 |
| 6 | 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 | 3,123,800 | 3,123,800 | 3.79% | 0 | 3,123,800 | 0 |
| 7 | 廖宜勇 | 境内自然人 | 1,305,000 | 0 | 1,305,000 | 1.58% | 1,305,000 | 0 | 0 |
| 8 | 张云林 | 境内自然人 | 870,000 | 0 | 870,000 | 1.05% | 870,000 | 0 | 0 |
| 9 | 朱玉琴 | 境内自然人 | 0 | 552,842 | 552,842 | 0.67% | 0 | 552,842 | 0 |
| 10 | 侯昌星 | 境内自然人 | 290,000 | 0 | 290,000 | 0.35% | 290,000 | 0 | 0 |
| 合计 | | | 61,669,400 | 4,418,398 | 66,087,798 | 80.13% | 62,411,156 | 3,676,642 | 0 |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廖宜勤、廖宜强、廖宜勇系兄弟关系;公司个人股东廖宜勤、廖宜强合计持有法人股东新余道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00%的股份,合计持有共青城贤德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89.14%的股份,合计持有共青城正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8.83%的股份,廖宜勤系新余道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贤德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青城正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2.5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廖宜勤、廖宜强。

廖宜勤现任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25,915,047股,占公司总股本31.42%,同时通过新余道勤、共青城贤德立、共青城正道间接持有公司22.49%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53.91%的股份,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

廖宜强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481,109股,持股比例为7.86%,同时还通过新余道勤、共青城贤德立、共青城正道间接持有公司5.52%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13.38%的股份,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

廖宜勤现任公司董事长,廖宜强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二人系同胞兄弟关系,共同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自2015年3月20日起,依据廖宜勤、廖宜强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两人约定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因此认定廖宜勤、廖宜强二人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股权架构图如下: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变化

| 事项 | 是或否 |
|---|---|
|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核心竞争力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经营情况变化 | □是 √否 |

3.2 其他事项

| 事项 | 是或否 |
|---|---|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否 |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否 |
| 是否存在年报披露前面临退市情况 | □是 √否 |

3.2.1.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 资产名称 | 资产类别 | 权利受限类型 | 账面价值 | 占总资产的比例% | 发生原因 |
|---|---|---|---|---|---|
| 其他货币资金 | 货币资金 | 保证 | 3,127,06421 | 0.68% | 全部为保函保证金 |
| 总计 | - | - | 3,127,06421 | 0.68% | -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受限货币资金,为公司相关业务保函保证金,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证券代码:833427 证券简称:华维设计 公告编号:2022-047

#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根据公司2022年4月18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财务报告已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00,627,833.65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9,744,239.56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152,446,286.19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150,878,011.88元,其他资本公积为1,568,274.31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82,476,000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2.5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2.5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30,928,500元,转增20,619,000股。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一)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2022年4月15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该议案没有明确问题意见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如有)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